区域导航: 苏中·苏南·苏北 首 页 协会专栏 工作动态 政策法规 评论研究 行业资讯 项目信息 七天预报 资料下载 学习园址

(4) 2018年05月02日 【快讯】发《国务院有关部门2018年推进电子招标投标工作要点》的通知关于印发《国务院有关部门20 搜索

师120怫敗挍挫丳忉顿直皊拡栍兲呐

字体: [大中小] 发布日期: 2018年01月31日 来源: 办公室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项目的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E3205820330000194	项目名称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项目
标段编号E3205820330000194001001;	标段名称	120急救中心2楼改造工程;
公告开始 时间 时间	公告结束时间	2018年2月5日
工程类型房屋建筑施工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项目

一、招标条件

市120急救指挥中心项目已经由苏州市·张家港市备案。招标人为张家港市120急救 指挥中心,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由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 会批准,现对该项目的120急救中心2楼改造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适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 张家港市杨舍镇职中路18号
- 2. 工程规模:对市公共卫生中心西侧一楼、二楼实施改造,建设120急救指挥中心 项目。一楼改建成市民急救体验馆(含自然灾害、家庭伤害等互动体验区),二楼改 建成120急救指挥调度大厅、培训室、办公室,项目改造面积860平方米,其中办公室 88平方米。
 - 3. 本公告共划分为1个标段

合同估算 计划发包时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发包方式 价 间

(万元)

E3205820330000194001001120急救中心2楼改造工程 公开招标 2018/01/18 43.85

三、公告时间

计划开工时间: 2018年03月08日

计划竣工时间: 2018年04月30日

公告开始时间: 2018年01月31日8:30

公告截止时间: 2018年02月05日17:00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企业资质要求: ([建筑装饰与装修三级](含)以上或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2015新标准)二级](含)以上)并且([建筑智能化三级](含)以上或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2015新标准)二级](含)以上)
 - 2. 企业业绩、信誉要求: 良好
- 3. 项目经理(总监)/建造师资质类别和等级: [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或者[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
- 4. 政府预选承包商类别和组别(级别):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已加入2018年度张家港市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工程三级或三级以上或已加入 2018年度苏州市政府投资建筑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三组或三组以上。
- 5. 资格审查合格必要条件: (1) 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 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3)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以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附有共同投标 协议,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级贰级(含)以上或建筑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叁级(含)以上资质,负责本工程的装修及安装部分 工作,项目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牵头人的在职人员;联合体成员单位必须具备电子与智能 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级贰级(含)以上或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贰级(含) 以上资质,并且是张家港市诚信档案数据库的备案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 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其有关的联合体的 投标均做无效标处理; (4)企业(联合体各方)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 可证; (5)联合体各方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a、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 |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O1、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 险: ○2、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b、项目负责人是非 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 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 |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 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 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c、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 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6)投标人(联合体各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 a、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b、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 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c、与本招标 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理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d、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e、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f、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 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 g、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 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7)不符合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已加入2018年度张家港市政 府投资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工程三级或三级以上或已加入2018年度苏州市 政府投资建筑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三组或三组以上,否则资格审查将不能通 (9) 投标人必须按照张预办[2012]13号文规定,提供张家港市或企业所在工商注册

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有效的>(扫描件放在附件4后面),查询对象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 投标项目负责人(如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各联合体成员单位都须提供);(10)联合体成 员单位如是江苏省外施工企业到我市投标,开标时提供相关资料,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〇1、持有效《江苏省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省外建筑施工企业资质、资格核验书》 原件,且投标项目经理在册,同时递交《建筑业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格式从张家港建 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下载园地中下载); O2、按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省外建筑 施工企业办理核验备案手续的通知》[苏建建管〔2013〕572号]要求提供核验资料(原件 及复印件)(其中经办人员要求提供近半年社保),同时递交《建筑业企业诚信守法承诺 书》(格式从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下载园地中下载)。

6. 资格审查合格可选条件:无

五、公告其他内容

张家港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重新)公告(资格后审) E3205820330000194001001 1. 张家港市120急救指挥中心的120急救指挥中心二楼改造工 程已经获得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批文号:张发改许【2017】180号批 准。工程所需资金来源:财政拨款及自筹,现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工程 2. 张家港保税区恒泰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 标事宜。 3.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职中路18号(2) 工程规模:改 |造面积约200㎡,装饰、安装及智能化。 (3) 计划开、竣工时间:2018年3月8日至2018| 年4月30日 3. 本招标工程共分 1个标段,标段划分及相应招标内容如下: 改造面积约200 m²,装饰、安装及智能化,合同估算价为43.85万元。 企业允许申请标段数:1 项目负责 人允许申请标段数: 1 。 4. 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 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公告信息 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级贰级(含)以上或建筑装饰 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叁级(含)以上且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 级贰级(含)以上或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贰级(含)以上(允许联合体投 标)。 (2)拟选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联合体牵头人具有建筑工程建造师二级 (含)以上和联合体成员具有机电工程建造师二级(含)以上(不需要联合体的单位若建 筑工程建造师同时具有机电工程专业则不需要另外提供机电工程建造师,否则需要同时提 供建筑工程建造师和机电工程建造师;如需要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两个建造师,联合 体牵头人提供建筑工程建造师,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机电工程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根据建办市(2013)7号 文,年满60周岁(含60周岁)以上的临时一级建造师不可以参加工程投标)。 (3) 企业 业绩、信誉: 良好 ;项目负责人业绩、信誉: 良好。 (4)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网上 招投标,请登陆会员申报系统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注意:招标文件费用支付平台采 用"中金支付"。具体详见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张家港市招标办>。 (5) 工程量 清单中主要材料的品牌具体见招标文件,若投标人认为其他品牌的产品在品牌知名度、信 |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方面不低于招标人的品牌,需在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的截止时间以前,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提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招标人认为合理 的,将以招标文件答疑方式在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上告知所有投标人予以增加。 5. 投标申请人资格合格条件 (1)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企业的资质类别、等

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3)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的资格(资质)条件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附有共同投 标协议,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级贰级(含)以上或建 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叁级(含)以上资质,负责本工程的装修及安装部 分工作,项目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牵头人的在职人员:联合体成员单位必须具备电子与智 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等级贰级(含)以上或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贰级 (含)以上资质,并且是张家港市诚信档案数据库的备案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 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其有关的联 合体的投标均做无效标处理; (4)企业(联合体各方)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 生产许可证: (5) 联合体各方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a、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 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O1、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 |社会保险: O2、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b、项目负责 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 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 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 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 |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c、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 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6) 投标人(联合体各方) 不得存在下列情 形之一: a、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b、为本招标项目的监 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c、与本招 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理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 的: d、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e、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f、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 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的; g、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 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7) 不符合法 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已加入2018年度张家港 市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工程三级或三级以上或已加入2018年度苏 州市政府投资建筑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的建筑装饰三组或三组以上,否则资格审查将不能 通过; (9)投标人必须按照张预办[2012]13号文规定,提供张家港市或企业所在工商注 册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有效的>(扫描件放在附件4后面),查询对象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 人、投标项目负责人(如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各联合体成员单位都须提供);(10) 联合 体成员单位如是江苏省外施工企业到我市投标,开标时提供相关资料,须满足以下条件之 一: 〇1、持有效《江苏省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省外建筑施工企业资质、资格核验 书》原件,且投标项目经理在册,同时递交《建筑业企业诚信守法承诺书》(格式从张家 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下载园地中下载); O2、按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省外 建筑施工企业办理核验备案手续的通知》[苏建建管(2013)572号]要求提供核验资料 (原件及复印件)(其中经办人员要求提供近半年社保),同时递交《建筑业企业诚信守 法承诺书》(格式从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下载园地中下载)。 8. 评标办法: 采用 合理低价法---投标报价方法一或投标报价方法二(投标报价方法开标时由投标人推选的 代表随机抽取确定一种),本工程计取投标人综合信用加分[按张住建工 (2016)13号文执 行],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评标办法. 9.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

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期间在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

(http://221.224.56.20:8088/zjgjz/) 下载招标文件(备注: 投标单位不需要报名操 作,直接支付后下载招标文件)。 (2)潜在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三日前随时查看"张家 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中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答疑、招标控制价等内容。否则,由此 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10.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 时间,下同)为2018年2月13日下午13:30 时 ,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使用"张家港建筑业 数字监管系统上招投标会员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 开标地点 为: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张家港分中心(张家港市民服务中心210开标室)。 (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1. 招标人地址: 张家港市职中路18号 联系 人: 马挺 电话: 58613982 12.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张家港市国泰北路31号兴港大厦西 侧楼5楼 联系人: 陆燕静 传真: 0512-55392066 电话: 0512-55392066 邮编: 215600 项目组组长: 许晓栋 上岗证编号: 苏招E0859 要求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18年1月31日至 2018年2月5日。 本次公告为重新公告。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 1. 张家港建筑业数字监管系统http://221. 224. 56. 20:8088/z jg jz/
- 2. 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http://www.jszb.com.cn/jszb/
- 3. 张家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zjg.gov.cn/ggzyweb/

七、联系方式

张家港市120急救指挥中心 ... 招标代理机 张家港保税区恒泰工程建设 招标人: 咨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华昌路28号新鸿基 张家港市杨舍镇职中路18

地址: 地址: 묵 大厦403-405室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马挺 联系人: 魏丽勤

电话: 13625291229 电话: 0512-55392078

传真: 传真: 0512-55392066

电子邮

电子邮件: 512953790@qq.com 件:

相关附件招标文件正文.pdf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声明 ┃ 隐私声明 ┃ 使用帮助 ┃ 往期回顾 ┃ 访问统计

主管单位: 江苏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主办单位: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 运行维护: 江苏百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ICP备14033582号

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任何媒体上擅自转载和引用本网站中"招标公告"与"中标公示"中的内容